

##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灌南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灌南金圆”）二期增资 4,000 万元，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程，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灌南金圆二期增资 4,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公告》。

#### 备查文件

1、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2 月 8 日